

複丈收件	日期	年	月	日	收件者章	複丈費	新臺幣	元	收費者章	登記收件	日期	年	月	日	收件者章	書狀費	新臺幣	元	收費者章	
	時	分	時	分	時						分	時	分							
字號	字第	號	收據	字第	號	收據	字第	號	收據	字第	號	收據	字第	號	收據	字第	號	收據	字第	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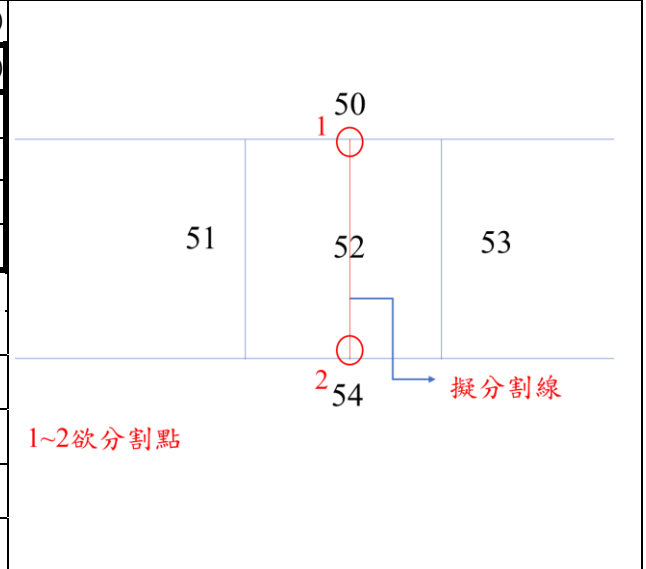
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申請書

受理機關	臺北市 古亭 地政事務所	原因發生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會同地點 (請申請人填寫)	臺北市文山區萬隆街47-12號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申請複丈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 複丈略圖


鑑界 再鑑界() 他項權利位置測量(權) 其他()

申請複丈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	申請標示變更登記事由及登記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界址調整 (調整地形)	標示變更登記 (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界址調整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坍塌	消滅登記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滅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滅失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浮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有權回復登記 (回復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



土地坐落				面積 (平方公尺)
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
文山	萬隆	二	52	33

附繳證件	1.身分證影本	1份	4. 份	7. 份
	2.土地所有權狀	1份	5. 份	8. 份
	3. 份	6. 份	9. 份	

委任關係	本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李○○ 代理 (複代理) 及指界認章。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，並經核對身分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(複代理人)願負法律責任。 	聯絡方式	聯絡電話	(02)2935-5369
			傳真電話	(02)2935-5504
			電子信箱	kuting@mail.taipei.gov.tw
備註				

申 請 人	權利人或義務人	姓名或稱名	出生年月日	統一編號	住 所										權利範圍	簽章	
					縣市	鄉鎮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	弄	號	樓			
	權利人	林○○	30.06.05	A123456789	臺北	文山			萬隆				47-12	3		全部	印
	代理人	李○○	45.10.10	A987654321	臺北	文山	樟林		保儀				15	2			印
簽收複丈定期通知書	100年 00月 00日 簽章 印										結果通知						
案 理 經 過 情 形 （ 本 處 申 請 人 勿 寫 ）	複丈人員		複丈成果檢查		複丈成果核定		登記初審			登記複審			登記核定				
	登簿	校簿	書狀列印	校狀	書狀用印	地價異動	通知領狀	異動通知	交付發狀	歸檔							